

土地转让合同书(通用8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土地转让合同书篇一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本合同当事人双方：

受让人：_____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出让人根据法律的授权出让土地使用权，出让土地的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对其拥有宪法和法律授予的司法管辖权、行政管理权以及其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由国家行使的权力和因社会公众利益所必需的权益。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属于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二章出让土地的交付与出让金的缴纳

第三条出让人出让给受让人的宗地位于_____，宗地编号为_____

_____，宗地总面积大写_____平方米（小写_____平方米），其中出让土地面积为大写_____平方米（小写_____平方米）。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见附件《出让宗地界址图》。

第四条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用途为_____。

第五条出让人同意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出让宗地交付给受让人，出让方同意在交付土地时该宗地应达到本条第_____款规定的土地条件：

（一）达到场地平整和周围基础设施_____通，即通_____。

（二）周围基础设施达到_____通，即通_____，但场地尚未拆迁和平整，建筑物和基础地上物状况如下：_____。

（三）现状土地条件。

第六条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_____，自出让方向受让方实际交付土地之日起算，原划拨土地使用权补办出让手续的，出让年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每平方米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总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小写_____
_____元)。

第八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_____日内，受让人须向出让人
缴付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小写_____元)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
定金抵作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九条受让人同意按照本条第_____款的规定向出让人支
付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一)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一次性付清上述土地
使用权出让金。

(二)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_____期向出让人支付上述土地
使用权出让金。

第一期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付款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
_____日之前。

第二期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付款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
_____日之前。

第_____期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付款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
_____日之前。

第_____期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付款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
_____日之前。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就———工厂转让事宜,按照“平等、自愿、合法”的原则,签订该房地产转让。

一、转让房地产情况:

房屋所有权证号码:

土地使用权证号码:

房地产座落: 市区街(路)号#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转让面积: 平方米

占地面积: 平方米; 房屋用途: 工业厂房

房屋权利来源:

土地使用权来源: 划拨出让

二、房地产转让包括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所有权的转让,该产权清晰,无纠纷。否则,甲方违约,该合同无效,并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三、双方申报成交价款(或房产价值)为人民币(大写)仟佰拾万仟佰拾元整。

四、本合同经双方同意、盖章,并经房地产交易部门审查批准后有效。

五、双方议定付款及房屋交付办法(按下列第种办理)

1、合同生效后，乙方付甲方定金(大写)仟佰拾万仟佰拾元整，经房地产交易部门批准后乙方即付清余下的全部购房款：

(大写)仟佰拾万仟佰拾元整，同时到房屋产权登记发证部门申请办理房屋所有权登记，甲方将房屋交付乙方。

2、乙方一次性付清全部购房款：(大写)仟佰拾万仟佰拾元整，并到房屋产权登记发证部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后，甲方将出卖的房屋交给乙方。

六、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双方应认真履行，如甲方中途反悔不卖，须以定金的两倍赔偿乙方，如乙方反悔不买，则定金归甲方所有。

七、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房产政策、法规，并按规定交纳税费。

八、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协议，其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方各执一份，房地产交易部门存档一份。

十、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有纠纷，可选择如下解决纠纷方式之一：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月日

土地转让合同书篇二

转让行为的顺利完成，需要转让合同的保障。签订转让合同时，要多注意细节，仔细核对，避免签完后发现自己的权益受到影响。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私人土地转让合同范本”，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签订本合同以供遵守。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____乡(镇)____村____组____亩土地(地块名称、等级、四至、土地用途附后)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____(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转让价格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____元人民币。甲方承包经营相关地块时对该地块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的，可收取合理的补偿金。本合同的补偿金为____元(没有补偿金时可填写为零元)两项合计总金额为____元人民币。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1、现金方式(一次或分次)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 支付的时间为_____.

2、实物方式(一次或分次)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 实物为____(具体内容见附件)时间为_____.

五、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年____月____日前将转让承包经营权的土地交付乙方。 交付方式为_____或实地一次性全部交付。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经发包方同意, 并由甲方办理有关手续,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必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 变更土地经营权证书, 签订新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方能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 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收益、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置权。

5、乙方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农业税费和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义务。

6、乙方必须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 不得掠夺性经营, 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 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8、其他约定: _____.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_____。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或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决，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八、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

2、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发包方同意并经_____乡(镇)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备案(或鉴证)后生效。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备案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签章)_____ 乙方代表人(签章)_____

身份证号: _____身份证号: _____

住址: _____住址: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发包方(签章)_____ 鉴证单位(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合同当事人双方:

甲方(出让人): _____

乙方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二、合同标的:

甲方(出让人)自愿将 村 组 人土地有偿转让给乙方(受让人)。土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见附件《出让土地界址图》。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项下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为 元(小写 元);

本合同项下转让土地面积为 亩。

四、付款方式：合同签订日以现金支付一次性交清。

五、双方责任

1、出让人根据法律的授权出让土地使用权，出让土地的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对其拥有宪法和法律授予的司法管辖权、行政管理权以及其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由国家行使的权力和因社会公众利益所必需的权益。

2、甲方确认其家人(包括父母亲及兄弟姐妹)对本合同项下的转让交易无任何异议，必须保证对该土地享有合法的使用权，且该土地不得存在任何权利瑕疵。否则，甲方应当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该土地转让后，乙方对该土地享有法律规定范围内的占有、使用、转租、收益和处分权，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加以干涉，若需办理相关法律手续，甲方应当无条件予以协助。

4、甲方必须承认转让后的土地世世代代属于乙方。

5、乙方的继承人有权享有本合同项下的一切权利，甲方和甲方的继承人应当保证乙方及乙方继承人的权利不受侵犯。

7、若遇到村委会、村民小组干部换界或者国家政策性变化，均不影响本合同履行；

8、甲方(出让人)必须保证和维护乙方(受让人)利益。

9、该土地若被国家或村集体征用，所得收益和相关补偿概由乙方单独享有，甲方不得主张任何权利，且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实现上述权利。

六、违约责任：

当事人各方必须严格遵守本协议的各项条款。若甲方违约，

甲方除了须退还乙方支付的全部土地转让金及相关支出外，应当另行赔偿乙方投资建房及建造相关设施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和造成的损失，除此之外，还须按违约时土地、地上建筑物和附着物三者市场价总和的10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违约，自愿放弃所支付的相关费用。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在该合同第八条进行协商补充，补充内容同样生效。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当事人各一份，见证人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九、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于 年 月 日在河南省商城县长竹园乡 村 组 人 签订。

甲方：(出让人)(章)： 乙方(受让人)(章)：

身份证： 身份证： 共有人： 共有人：

见证人：

年 月 日

转让人：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受让人：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鉴于本合同甲方为本合同所指地块土地使用权之合法拥有者，并同意转让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本合同乙方同意受让本合同所指地块土地使用权。现甲乙双方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本合同所指地块土地使用权事宜，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_____市房地产转让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转让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规定，参照国内和_____市各开发区的通行惯例，由甲方向乙方转让_____号地块内的部分土地使用权，用于乙方兴办_____。

1.2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 and 地方的有关土地使用权转让及与土地使用权转让相关的所有法律、法规、规章及_____与土地管理部门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出让合同”）。

2. 双方法律地位及有关文件

2.1 甲方系经国家批准成立，负责_____土地开发和经营管理的经济实体，具有中国法人资格。

2.2 乙方系经_____国政府批准成立，从事生产经营_____的经济实体，具有_____国法人资格。

2.3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甲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2.4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文件：

(1) 投资审批部门签发的项目批准证书(复印件);

(2)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乙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3. 甲方的确认与保证

3.1 甲方确认并保证, 甲方有权转让本合同所定地块, 并具有与乙方签署本合同的完全能力。

3.2 甲方确认并保证, 在乙方实际获得本合同所定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之前未设置任何抵押、债权或债务, 不被任何第三方追索任何权益。

4. 场地位置和面积

4.1 甲方向乙方转让_____号地块内的部分土地使用权, 作为乙方的工业建设用地。该场地面积共计约_____平方米(以土地管理部门勘测定界的面积为准), 其地理位置详见《场地位置示意图》。

5. 土地使用权转让期限

5.1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期限为自乙方申领的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起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自乙方领取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日起, 前款所述场地的土地使用权归乙方所有, 其合法权益受国家法律保护。

5.2 在转让期限内,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 甲方不得收回土地使用权。

6. 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和付款方式

6.1 土地使用权转让金为每平方米_____美

元，_____平方米合计为_____美元(usd_____)

前款所述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总额最终以土地管理部门勘测定界的面积和前款所述的土地单价的乘积为准，并实行多退少补。

6.2 本合同双方签字后，乙方须按下述时间要求付清前条规定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本合同双方签字日后_____天内，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_____%，计_____美元(usd_____);本合同签字日后_____日内，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付清余额_____%，计_____美元(usd_____);乙方应将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支付到甲方指定的银行帐号：_____。

7. 场地交接

7.1 甲方应于乙方按本合同第6.2条规定付清全部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后_____日内，将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交付乙方使用。场地交接时，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在场地交接单上签字，以示场地交接完毕。

7.2 甲方应于场地交付日期前_____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进行场地交接。若乙方不按甲方书面通知所载日期进行场地交接，逾期超过_____天的，视作乙方认可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已交接。

7.3 在乙方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转让金，甲方交付用地，乙方具备申办土地使用权证的全部条件后，由乙方向有关土地主管部门申办土地使用权证，甲方将积极协助乙方领取土地使用权证，并向_____市房地产登记处办理登记手续。

8. 场地基础设施、条件

8.1 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所称基础设施包括以下部分：

(1) 供电、供水、电讯、煤气设施管道；

(2) 雨水、污水管道及接口；

(3) 道路。

8.2 本合同所称基础设施管线的接口的含义如下：

(1) 雨水、污水管道的接入点；

(2) 经专业管线单位确认的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周边的其他基础设施管线的接入点。

8.3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为将按该地块的平均自然标高经过平整、拆除地面建筑物和/或构筑物、无地下公用设施的_____用地。

8.4 乙方项目建成投产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雨水、污水管道的接口、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管线和道路。乙方在受让地块内建设施工时，场地应具备供水、供电、进出道路及场地平整之条件，同时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好有关临时用电、用水、电话接入使用的申请和批准手续，从接口引进红线内的工程费用和容量费用由乙方承担。基础设施管线接口以上(包括接口)的公用设施部分由甲方建造，并承担全部费用；需要向有关部门办理各类手续的，由甲方负责。

8.5 基础设施管线接口以下(包括与接口的衔接部分)的乙方自用设施部分由乙方建造，并承担全部费用。乙方使用供电、供水、电讯、煤气、雨污水排放等配套设施，应向有关公用事业单位申请办理，甲方应提供必要协助，贴费(增容费、初装费)、接装费及所需器材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8.6 乙方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内进行建设时，不得损坏该场地周边道路及其地上、地下各类公用基础设施。乙方建

设造成该类设施损坏的，应负责恢复原样，并承担全部费用及赔偿由此而造成的损失。

8.7 未经权利人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开挖、占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以外的任何土地，如需临时占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以外的土地和道路，须得到政府主管部门或有关土地使用者的同意。

8.8 在转让期限内，乙方同意甲方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内的边缘地带铺设热网管线，并向甲方提供施工方便，但具体实施方案甲方应与乙方协商。

9. 其它权利和义务

9.1 乙方必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不少于总建安工程量的_____%，并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竣工。

9.2 在转让期限内，乙方对依据本合同所取得使用权的土地，有权连同建筑物依法自行处置，包括转让、出租和抵押。上述事实的发生，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及_____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并不得与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本合同的有关规定相抵触。上述事实发生时，乙方须将有关法律文件送交甲方备案。因上述事实的发生而产生的土地使用权后继者、受让者，都是本合同所规定的乙方权利和义务的承受人。

9.3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边界以外的公共卫生、绿化养护、市政养护等事项由园区管理机构承担，乙方应按_____区市政市容管理机构公布的有关规定向甲方交纳管理费。该管理费应为合理之费用。

9.4 凡涉及土地使用权转让、再转让、继承、出租和抵押及有关建筑物、附着物的产权变更等的所有经济合同、契约、

凭证等必须进行登记的文件，均应按有关法规的规定办理登记。

9.5 转让期限内，乙方应按规定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缴纳土地使用金。

9.6 在本协议土地使用权转让更名过户过程中，涉及到政府主管部门及政府部门指定的机构应收取的各种税费，均由甲方承担，如按规定应由甲乙双方分担的，亦由甲方以乙方名义支付，乙方应承担的部分，已由乙方以转让价款方式体现在支付给甲方的价款中。

9.7 在土地使用权的转让登记以前，有关该地块产权瑕疵所引起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自房地产登记机关核准转让登记之日起，有关该地块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9.8 甲方为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所需支付的一切款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回填绿化费)、债务、责任，由甲方承担，不因本协议的生效及转让登记手续的办理而转让。

10. 续期与合同终止

10.1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后，乙方欲继续使用合同所定场地而甲方仍拥有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的，乙方可以申请续期。乙方申请续期的，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续期的书面申请至迟于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前_____年送达甲方；

(2) 投资审批部门同意乙方延长经营期限的批准文件于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前_____个月送达甲方。

10.2 乙方提出续期申请后，甲方在转让期限届满前不得就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租用或使用权转让事宜对任何第三方作出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

10.3 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后不续期的，乙方应将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完整地交还给甲方。因乙方原因使得甲方不能支配该场地的，乙方应按当时的价格继续向甲方支付场地使用费用。

10.4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后，乙方欲继续使用合同所定场地而甲方届时不拥有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的，乙方可以直接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申请续期。转让期满后，乙方不续期的，地面建筑物及附着物的处置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11. 违约责任

11.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乙双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构成违约：

(3)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10.3条规定将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交还甲方的；

(4) 双方违反本合同其它条款的(逾期付款不适用本条款，按照11.4、11.5条处理)。11.2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发生上述违约事项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日计算，方法如下：

(1) 日违约金为_____美元；

(2) 违约天数=自违约事实发生之日起至纠正之日止日历天数；

(3) 违约金金额=日违约金×违约天数。

11.3 违约造成的另一方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违约方还应支付超过违约金部分的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根据经济损失的程度据实计算，共同核定，也可以由双方共同委托具有专业权威的第三方核定。

11.4 违约金、赔偿金至迟应于明确违约责任之日起_____天内偿付；违约事实于偿付当日及其之后仍在延续的，违约方应继续支付违约金、赔偿金直至违约行为终止。

11.5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应视为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按未付金额千分之五的比例支付滞纳金。

(1) 乙方逾期支付土地使用权转让金的；

(2) 任何一方逾期支付违约金、赔偿金。

11.6 乙方逾期付款，除依本合同第11.4条规定每逾期一日按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外，若出现下述情况，同时应以下列方式承担责任：

(1) 乙方任何一期付款逾期超过_____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将乙方已支付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予以扣除(扣除方式详见本条第(3)款)；但本款前述情况发生时，经乙方书面要求，甲方书面同意可给予乙方宽限期，宽限期自乙方付款逾期第一日起计_____个月，宽限期内，乙方仍应根据本合同第11.4条之规定向甲方支付前述逾期付款而产生的滞纳金。

(2) 宽限期内，乙方任何一期付款逾期的，自逾期之日起，甲方就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将乙方已支付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予以扣除(扣除方式详见本条第(3)款)。

(3) 本条第(1)、(2)款所述甲方扣除乙方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具体办法为：甲方将乙方已支付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扣除合同

总额的30%及本合同规定的滞纳金、违约金后余额退还;同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违约赔偿。

11.7 如果乙方不能按本合同第9.1条之规定的期限完成建设工程量的,乙方可至迟在建设期限届满之日前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延建书面申请,且延期不得超过_____年。除经甲方书面同意或不可抗力事由引起的迟建外(不可抗力的解释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法律为准),自9.1条规定的建设期限届满之日起,超出_____个月以内的,罚以本合同转让金总额的_____% ,超出_____个月不到_____年的,罚以本合同转让金总额的_____% ,超出一一年不到二年的,罚以本合同转让金总额的_____% ,超出_____年未完成的,由甲方无偿收回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地块上全部建筑物或其它附着物。

11.8 违约事实发生后,守约方有权选择终止或继续履行本合同。守约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无论违约方是否已实际支付了违约金或/和赔偿金,违约方均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12. 不可抗力

12.1 本合同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故,致使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地的公证机构出具。双方可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12.2 前款所称自然灾害仅指严重水灾、火灾、台风以及地震等自然现象引起的灾害。

13. 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13.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3.2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对本协议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下列方式第_____种方式进行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 保密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条款，一经查实，披露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15. 以往协议

本合同的效力超过甲乙双方以往就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事宜或与其相关的事宜所达成的协议，上述协议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失效。

16. 其它

16.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达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在修改文件生效前，双方仍应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履行。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办理公证手续后生效。

16.3 本合同生效后，国家或_____市修改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或颁布新的法律法规对本合同有追溯力的，双方应及时修订本合同，以确保双方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16.4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

等效力：

- (1) _____区建设单位规划、建筑管理公约；
- (2) 场地位置示意图；
- (3) 雨水、污水管道接口图；
- (4) _____区市政基础设施使用和保护管理办法。
- (5) “出让合同”（复印件）。

16.5 乙方可以自由决定以美元或人民币支付本合同6.1条所定土地使用权转让金，该支付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由乙方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按付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美元的卖出与买入价的中间价计算。若付款当日无交易，则以付款前上一个交易日的中间价计算。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其它费用的，与前款同。

16.6 本合同用中文和_____文书写，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有不同的解释、理解或不符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16.7 本合同双方用电报、电传和传真发送通知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自用上述方式发送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随之以书面信件通知。本合同中所列甲、乙双方的通讯地址即为甲、乙双方的收件地址（本合同一方或双方改变其通讯地址的，应于改变之日起_____天内通知合同的另一方）。

16.7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_____市公证处及_____市房地产登记处各执_____份。

土地转让合同书篇三

转让人：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让人：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鉴于本合同甲方为本合同所指地块土地使用权之合法拥有者，并同意转让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本合同乙方同意受让本合同所指地块土地使用权。现甲乙双方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本合同所指地块土地使用权事宜，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_____市房地产转让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转让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规定，参照国内和_____市各开发区的通行惯例，由甲方向乙方转让_____号地块内的部分土地使用权，用于乙方兴办_____。

1.2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 and 地方的有关土地使用权转让及与土地使用权转让相关的所有法律、法规、规章及_____与土地管理部门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出让合同”）。

2. 双方法律地位及有关文件

2.1 甲方系经国家批准成立，负责_____土地开发和经营管理的经济实体，具有中国法人资格。

2.2 乙方系经_____国政府批准成立，从事生产经营_____的经济实体，具有_____国法人资格。

2.3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甲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2.4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文件：

(1) 投资审批部门签发的项目批准证书(复印件)；

(2)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乙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3. 甲方的确认与保证

3.1 甲方确认并保证，甲方有权转让本合同所定地块，并具有与乙方签署本合同的完全能力。

3.2 甲方确认并保证，在乙方实际获得本合同所定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之前未设置任何抵押、债权或债务，不被任何第三方追索任何权益。

4. 场地位置和面积

4.1 甲方向乙方转让_____号地块内的部分土地使用权，作为乙方的工业建设用地。该场地面积共计约_____平方米(以土地管理部门勘测定界的面积为准)，其地理位置详见《场地位置示意图》。

5. 土地使用权转让期限

5.1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期限为自乙方

申领的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起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自乙方领取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日起，前款所述场地的土地使用权归乙方所有，其合法权益受国家法律保护。

5.2 在转让期限内，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不得收回土地使用权。

6. 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和付款方式

6.1 土地使用权转让金为每平方米_____美元，_____平方米合计为_____美元(usd_____);前款所述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总额最终以土地管理部门勘测定界的面积和前款所述的土地单价的乘积为准，并实行多退少补。

6.2 本合同双方签字后，乙方须按下述时间要求付清前条规定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本合同双方签字日后_____天内，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_____%，计_____美元(usd_____);本合同签字日后_____日内，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付清余额_____%，计_____美元(usd_____);乙方应将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支付到甲方指定的银行帐号：_____。

7. 场地交接

7.1 甲方应于乙方按本合同第6.2条规定付清全部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后_____日内，将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交付乙方使用。场地交接时，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在场地交接单上签字，以示场地交接完毕。

7.2 甲方应于场地交付日期前_____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进行场地交接。若乙方不按甲方书面通知所载日期进行场

地交接，逾期超过_____天的，视作乙方认可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已交接。

7.3 在乙方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转让金，甲方交付用地，乙方具备申办土地使用权证的全部条件后，由乙方向有关土地主管部门申办土地使用权证，甲方将积极协助乙方领取土地使用权证，并向_____市房地产登记处办理登记手续。

8. 场地基础设施、条件

8.1 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所称基础设施包括以下部分：

- (1) 供电、供水、电讯、煤气设施管道；
- (2) 雨水、污水管道及接口；
- (3) 道路。

8.2 本合同所称基础设施管线的接口的含义如下：

- (1) 雨水、污水管道的接入点；
- (2) 经专业管线单位确认的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周边的其他基础设施管线的接入点。

8.3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为将按该地块的平均自然标高经过平整、拆除地面建筑物和/或构筑物、无地下公用设施的_____用地。

8.4 乙方项目建成投产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雨水、污水管道的接口、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管线和道路。乙方在受让地块内建设施工时，场地应具备供水、供电、进出道路及场地平整之条件，同时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好有关临时用电、用水、电话接入使用的申请和批准手续，从接口引进红线内的工程费用和容量费用由乙方承担。基础设施管线接口以上(包括接

口)的公用设施部分由甲方建造，并承担全部费用；需要向有关部门办理各类手续的，由甲方负责。

8.5 基础设施管线接口以下(包括与接口的衔接部分)的乙方自用设施部分由乙方建造，并承担全部费用。乙方使用供电、供水、电讯、煤气、雨污水排放等配套设施，应向有关公用事业单位申请办理，甲方应提供必要协助，贴费(增容费、初装费)、接装费及所需器材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8.6 乙方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内进行建设时，不得损坏该场地周边道路及其地上、地下各类公用基础设施。乙方建设造成该类设施损坏的，应负责恢复原样，并承担全部费用及赔偿由此而造成的损失。

8.7 未经权利人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开挖、占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以外的任何土地，如需临时占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以外的土地和道路，须得到政府主管部门或有关土地使用者的同意。

8.8 在转让期限内，乙方同意甲方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内的边缘地带铺设热网管线，并向甲方提供施工方便，但具体实施方案甲方应与乙方协商。

9. 其它权利和义务

9.1 乙方必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不少于总建安工程量的_____%，并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竣工。

9.2 在转让期限内，乙方对依据本合同所取得使用权的土地，有权连同建筑物依法自主自行处置，包括转让、出租和抵押。上述事实的发生，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及_____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并不得与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本合同的有关规定相抵触。上述事实发生时，乙方须将有关法律文

件送交甲方备案。因上述事实的发生而产生的土地使用权后继者、受让者，都是本合同所规定的乙方权利和义务的承受人。

9.3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边界以外的公共卫生、绿化养护、市政养护等事项由园区管理机构承担，乙方应按_____区市政市容管理机构公布的有关规定向甲方交纳管理费。该管理费应为合理之费用。

9.4 凡涉及土地使用权转让、再转让、继承、出租和抵押及有关建筑物、附着物的产权变更等的所有经济合同、契约、凭证等必须进行登记的文件，均应按有关法规的规定办理登记。

9.5 转让期限内，乙方应按规定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缴纳土地使用金。

9.6 在本协议土地使用权转让更名过户过程中，涉及到政府主管部门及政府部门指定的机构应收取的各种税费，均由甲方承担，如按规定应由甲乙双方分担的，亦由甲方以乙方名义支付，乙方应承担的部分，已由乙方以转让价款方式体现在支付给甲方的价款中。

9.7 在土地使用权的转让登记以前，有关该地块产权瑕疵所引起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自房地产登记机关核准转让登记之日起，有关该地块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9.8 甲方为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所需支付的一切款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回填绿化费)、债务、责任，由甲方承担，不因本协议的生效及转让登记手续的办理而转让。

10. 续期与合同终止

10.1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后，乙方欲继续使用合同所定场地而甲方仍拥有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的，乙方可以申请续期。乙方申请续期的，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续期的书面申请至迟于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前_____年送达甲方；

(2)投资审批部门同意乙方延长经营期限的批准文件于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前_____个月送达甲方。

10.2 乙方提出续期申请后，甲方在转让期限届满前不得就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租用或使用权转让事宜对任何第三方作出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

10.3 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后不续期的，乙方应将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完整地交还给甲方。因乙方原因使得甲方不能支配该场地的，乙方应按当时的价格继续向甲方支付场地使用费用。

10.4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后，乙方欲继续使用合同所定场地而甲方届时不拥有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的，乙方可以直接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申请续期。转让期满后，乙方不续期的，地面建筑物及附着物的处置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11. 违约责任

11.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乙双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构成违约：

(3)乙方未按本合同第10.3条规定将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交还甲方的；

(4) 双方违反本合同其它条款的(逾期付款不适用本条款, 按照11.4、11.5条处理)。11.2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发生上述违约事项的, 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日计算, 方法如下:

(1) 日违约金为_____美元;

(2) 违约天数=自违约事实发生之日起至纠正之日止日历天数;

(3) 违约金金额=日违约金×违约天数。

11.3 违约造成的另一方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违约方还应支付超过违约金部分的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根据经济损失的程度据实计算, 共同核定, 也可以由双方共同委托具有专业权威的第三方核定。

11.4 违约金、赔偿金至迟应于明确违约责任之日起_____天内偿付;违约事实于偿付当日及其之后仍在延续的, 违约方应继续支付违约金、赔偿金直至违约行为终止。

11.5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 应视为逾期付款, 每逾期一日按未付金额千分之五的比例支付滞纳金。

(1) 乙方逾期支付土地使用权转让金的;

(2) 任何一方逾期支付违约金、赔偿金。

11.6 乙方逾期付款, 除依本合同第11.4条规定每逾期一日按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外, 若出现下述情况, 同时应以下列方式承担责任:

(1) 乙方任何一期付款逾期超过_____天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并将乙方已支付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予以扣除(扣除方式详见本条第(3)款);但本款前述情况发生时,

经乙方书面要求，甲方书面同意可给予乙方宽限期，宽限期自乙方付款逾期第一日起计_____个月，宽限期内，乙方仍应根据本合同第11.4条之规定向甲方支付前述逾期付款而产生的滞纳金。

(2) 宽限期内，乙方任何一期付款逾期的，自逾期之日起，甲方就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将乙方已支付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予以扣除(扣除方式详见本条第(3)款)。

(3) 本条第(1)、(2)款所述甲方扣除乙方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具体办法为：甲方将乙方已支付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扣除合同总额的30%及本合同规定的滞纳金、违约金后余额退还；同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违约赔偿。

11.7 如果乙方不能按本合同第9.1条之规定的期限完成建设工程量的，乙方可至迟在建设期限届满之日前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延建书面申请，且延期不得超过_____年。除经甲方书面同意或不可抗力事由引起的迟建外(不可抗力的解释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法律为准)，自9.1条规定的建设期限届满之日起，超出_____个月以内的，罚以本合同转让金总额的_____%，超出_____个月不到_____年的，罚以本合同转让金总额的_____%，超出一不到二年的，罚以本合同转让金总额的_____%，超出_____年未完成的，由甲方无偿收回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地块上全部建筑物或其它附着物。

11.8 违约事实发生后，守约方有权选择终止或继续履行本合同。守约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无论违约方是否已实际支付了违约金或/和赔偿金，违约方均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12. 不可抗力

12.1 本合同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不可抗力

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地的公证机构出具。双方可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12.2 前款所称自然灾害仅指严重水灾、火灾、台风以及地震等自然现象引起的灾害。

13. 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13.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3.2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对本协议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下列方式第_____种方式进行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 保密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条款，一经查实，披露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15. 以往协议

本合同的效力超过甲乙双方以往就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事宜或与其相关的事宜所达成的协议，上述协议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失效。

16. 其它

16.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达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在修改文件生效前，双方仍应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履行。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办理公证手续后生效。

16.3 本合同生效后，国家或_____市修改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或颁布新的法律法规对本合同有追溯力的，双方应及时修订本合同，以确保双方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16.4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 (1) _____区建设单位规划、建筑管理公约；
- (2) 场地位置示意图；
- (3) 雨水、污水管道接口图；
- (4) _____区市政基础设施使用和保护管理办法。
- (5) “出让合同”（复印件）。

16.5 乙方可以自由决定以美元或人民币支付本合同6.1条所定土地使用权转让金，该支付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由乙方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按付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美元的卖出与买入价的中间价计算。若付款当日无交易，则以付款前上一个交易日的中间价计算。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其它费用的，与前款同。

16.6 本合同用中文和_____文书写，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有不同的解释、理解或不符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16.7 本合同双方用电报、电传和传真发送通知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自用上述方式发送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随之以书面信件通知。本合同中所列甲、乙双方的通讯地址即为甲、乙双方的收件地址(本合同一方或双方改变其通讯地址的，应于改变之日起_____天内通知合同的另一方)。

16.7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_____市公证处及_____市房地产登记处各执_____份。

共2页，当前第2页12

土地转让合同书篇四

土地转让有两种方式：一是土地使用者将土地使用权有偿或无偿地转移给他人；二是在土地家庭承包经营的情况下，土地转让指承包人自找对象，由第三者代替自己向发包人履行承包合同的行为。以下是本站小编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的：3篇土地转让合同范本。内容仅供参考，欢迎阅读！

甲方：

乙方：

丙方：

经各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地块概况

1、该地块位于 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平方

米(折_____亩)。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详见附件国有土地使用证。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住宅、工业、综合和商业用地。

二、转让方式

1、甲方保证通过土地挂牌形式把该地块转让给乙方，并确保该地块的容积率大于等于_____，绿化率不少于_____%，土地用途为商业、住宅用地。

2、土地的转让价为_____万元/亩[包括级差地租、市政配套费、开发补偿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拆迁安置费、青苗补偿费、空中或地下的管线(水、电、通讯等)迁移费和土地管理费]，转让总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

3、乙方同意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二期向甲方支付土地价款：第一期定金，地价款的_____%，计人民币_____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双方签订协议书，且已办好土地挂牌手续并在本条第四款规定的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_____天内支付；第二期，付清余款，计人民币_____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在乙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协议，取得该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后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

4、为保证前款第一期地价款的及时支付，丙方同意提供两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抵押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成国用()字第_____号和成国用()字第_____号)，抵押担保的范围与甲方承担的责任的范围相同。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后_____天内到当地土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乙方取得机投镇_____亩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止。

5、该项目由乙方独立运作，盈亏自负。甲方愿意帮助乙方解决有关税费返还及政策协调。项目开发结束并经审计后，项

目净利润率超过_____%的，超过部分净利润乙方同意与甲方五五分成。

三、违约责任

1、甲方诚邀乙方参与其_____亩土地的公开挂牌处理事宜，并承诺创造条件让乙方取得该块土地，若乙方未能取得该地块，甲方愿意双倍返还定金，计_____万元，甲方应在确认乙方不能取得该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此款。

2、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地价款，应以每日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二点一作滞纳金支付给甲方。如未能按时付款超过_____个工作日，视同终止履行本协议，并有权处置已付定金。

3、甲方应对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四、其他

1、在挂牌出让过程中，乙方仅承担应由受让方承担的土地契税和交易费用，其他有关营业税等均由甲方承担。

2、乙方的开发建设应依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3、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5、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本协议一式六份，三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代表：

乙方(盖章)：

代表：

丙方(盖章)：

代表：

年月 日

转让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让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土地房产交易中心(下称交易中心)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以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竞得甲方委托挂牌转让的_____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附着物(以下简称交易标的物)，现甲、乙双方就交易标的物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供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同意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将交易标的物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受让交易标的物。

第二条委托交易标的物内容

1.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号：_____

2. 土地用途：_____

3. 土地性质：_____

4. 土地位置：_____

5. 土地使用年期：_____

6. 土地面积：_____ (平方米)

7. 可建设总建筑面积为_____ (平方米)

(1) 住宅_____平方米

(2) 管理和职工活动用房_____平方米

8. 建筑容积率：_____

9. 建筑覆盖率：_____

10. 房地产证号：_____

1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_____

12. 产权状态：甲方已授权交易中心通知产权登记机关临时冻结并已被核准。

13. 地上建筑物、附着物状况及处理办法：场地 基本平整，按现状转让。

14. 其他情况_____。

甲方对本条前述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全面性负责。

第三条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方依照本合同规定行使权利、承担义务，与交易中心无关。

第四条 乙方同意受让本合同交易标的物的成交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甲方对该成交价款无异议,乙方同意已交付的履约保证金_____元自动成为成交价款的一部分,余款(指成交价款减去履约保证金部分)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或乙方另选择如下第_____种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直接向甲方支付。

2.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汇入交易中心指定的帐号,由交易中心托管,该托管款项在办妥交易标的物的产权转移登记手续后,付给甲方。

第五条涉及交易标的物转让应交的税费中,依法属转让方应缴纳的均由甲方承担;属受让方应缴纳的由乙方承担。如本合同按规定需要公证的,公证费用甲乙双方各承担50%。

第六条交易标的物转移登记申请核准之日前,甲方应将应缴的地价款、土地使用费清结。自转移登记申请核准之日起,土地使用费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乙方同意接受交易标的物挂牌交易文件规定的一切条件,挂牌交易文件包括:《委托挂牌交易合同书》、《土地使用权转让委托挂牌交易公告》、《土地使用权转让挂牌交易公告》、《土地使用权转让挂牌交易竞买须知》、《竞买申请书》、《成交确认书》、《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书》。

乙方对交易标的物已勘察并审查核实,对其现状(含瑕疵)无异议。

第八条乙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成交价款余款后_____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备齐有关资料共同向房地产权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转移登记。

房地产权登记机关核准转移登记申请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交清转让方应交的转移登记税费。

第九条在产权登记机关核准转移登记申请以前，有关交易标的物的产权瑕疵所引起的风险、责任(但挂牌交易文件中已经披露的除外)仍由甲方承担;自产权登记机关核准转移登记申请后，有关交易标的物的一切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自产权登记机关核准 转移登记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交易标的物按现状移交给乙方，本合同第二条所列文件资料同时移交。

自产权登记机关核准转移登记之日起，乙方承接《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一切权利与义务。

第十一条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交易标的物，乙方已交纳的履约保证金归甲方所有，不予退还;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1. 开出的银行支票或汇票在有效期内不能兑现或不能全部兑现的；
2. 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要求，支付成交价款余款的。

第十二条本合同生效后，因甲方下列行为之一，乙方可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所付成交价款(不含履约保证金);乙方不解除合同的，甲方每延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成交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2. 隐瞒事实真相，出现其他第三人对交易标的物主张权利，对抗乙方权利的情形的；
3. 隐瞒事实真相、提供虚假资料，经房地产权登记机关审核，不符合产权登记条件而导致不能登记的。

2. 未按本合同第十条的要求移交交易标的物 and 所列的相关文件资料原件的。

3. 甲方其他行为，致使乙方延期使用土地的。

第十四条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方依照本合同规定行使权利、承担义务，与交易中心无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3. 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_____分会申请仲裁。

第十六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交易中心鉴证盖章后生效。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其余由交易中心持有及分送有关部门。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1. 总则

1.1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上海市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办法》(简称“上海规定”)、《上海市浦东新区土地管理规定》以及其它法规，以上海市土地管理局和([插入公司名称]签定的《([插入地区名称]整体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为依据，并考虑到中国和上海开发区的一般实践做法，([插入公司名称](简称“甲方”)和(----- (简称“乙方”)经过友好协商和谈判，同意根据双方于(-----签定的“土地使用权转让初步协议”签定此转让([插入地区名称]国有土地使用权合同(简称“合同”)。

1.2 第二条

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 and 上海市颁布的有关转让土地使用权的法律法规以及《([插入地区名称]整体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

2. 合同文件

2.1 第三条

下列文件构成“合同”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1. 场地位置图(附件a)
2. 甲方提供的场地边界图(附件b)
3. 甲方转让土地使用权的授权(附件c)
4. ([插入公司名称]研究的([插入地区名称]主规划之地块开发示意图(附件d)
5. 乙方待在场地建设的楼房之说明(附件e)
6. 雨水和清洁排水管道的地下管道以及相邻道路连接(附件f)
7. 乙方之建设声明(附件g)
8. 环境标准(附件h)
9. 国有土地使用证(待根据本合同第8条签发)

3. 双方的法律地位

3.1 第四条

甲方是根据国家批准成立的经济实体，负责开发、经营和管理（[插入地区名称]）-（-----（---）平方米的土地。甲方是中国法人。

3.2 第五条

乙方是根据国家批准成立的经济实体，为中国法人。乙方主要业务为在中国从事摩托车增压机、农业、海洋和建设设备的制造、维修、服务、市场开发和销售及出口。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其在中国注册成立有关的批准文件之副本。

4. 场地的地点、面积和使用性质

4.1 第六条

甲方转让给乙方的（[插入地区名称]）地块编号为（-----和-----）的土地使用权应由乙方为建设其经营所需设施之目的而使用。场地的总面积约为（-----平方米，其地理位置详细规定于附于本文后的场地边界图。

4.2 第七条

场地应用于科学和技术研究、制造、生产和工业用途，包括装配、修理和制造增压机、一般办公用途以及仓储分发和其它经有关机关批准的工业和业务项目。

5. 土地使用权之期限

5.1 第八条

“合同”第4.1条所述之场地的土地使用权期限为五十(50)年，自上海土地管理局签发“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之日开始计算。使用该场地的权利属于乙方并且乙方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在“合同”期限内受国家法律保护。

如果未在乙方支付了土地使用权转让费后四十五(45)日内签发“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除因乙方的过错外，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且应及时返还给乙方所有费用的(____%)。

5.2 第九条

甲方不得在转让土地使用权期限内收回土地使用权。如果在特殊情况下出于公共利益国家根据法律程序收回土地使用权，乙方应根据“上海规定”第5章之规定就其使用和改造土地的损失获得合理赔偿。

6. 土地使用权转让费和付款期限

6.1 转让费(第十条)

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费应为每平方米(____美元，共计(____美元。

6.2 场地测量(第十一条)

甲方应在签定“合同”两(2)周前向乙方提供场地的测量图以明确场地的总面积为(____平方米。如果乙方对该测量的准确性提出质疑，乙方可为同等目的进行测量。如果两个测量结果不同，双方应协商以达成协议。如果场地总面积多于或少于(____平方米，则土地使用权转让费的总额应按照每平方米(____美元增加或减少。

6.3 付款期限(第十二条)

在本“合同”签定后十五(15)日内，乙方应通过电汇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第10条规定的土地使用费总额，但应减去由(____代表乙方支付的担保押金。

7. 基础设施和条件

7.1 第十三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定后十五(15)日内或不晚于(_____, 向乙方提供相应设施, 例如水、电、通信、排水和下水管道连接或通路以及道路。并且甲方应在去除场地上存在的所有附着物后根据自然高度完成地面平整。甲方向乙方保证, 其将根据作为本文附件d的地块开发示意图完成([插入地区名称]的道路和其它设施, 该示意图说明了甲方将在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内完成的道路和其它设施的情况。

7.2 第十四条

甲方应自行承担费用建设上述提及的基础设施之管道或线路的连接或通路(包括此等连接或通路)等公共设施。并且在必要时甲方应在有关机关负责完成所有程序。

7.3 第十五条

乙方应自行承担费用建设基础设施的管道或线路通向其自己的设施之连接或通路(包括此等通路或连接的接合处), 并且乙方应负责或聘用甲方为其代理在必要时在有关机关负责完成所有程序。

7.4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中提及的基础设施之管道或线路的连接或通路指电、水、通讯、气、排水和下水的管道或线路的连接点。

8. 场地之转让

8.1 第十七条

甲方保证, 其具有根据本“合同”之条款和条件转让场地的土地使用权之权利和授权, 甲方已向乙方提交此等授权之证

据，该证据附于本“合同”后作为附件c[]甲方应在收到“合同”第6.3条规定的付款后三(3)个工作日内将对场地的占有和控制转让给乙方。

8.2 第十八条

双方应在转让土地时签署《土地转让交付收据》以证明已完成土地转让。

9. 其它权利和义务

9.1 第十九条

在土地使用权转让的有效期限内且在完成了总建设计划的百分之---(---%)后，乙方有权根据其自行决定对土地使用权以及场地上的建筑进行处分，包括根据“上海规定”和《上海市浦东新区土地管理规定》进行转让、租赁和抵押。在此情况下，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法律文件供存档。进而，因上述交易而形成的任何受让人或被转让人应具有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同等权利和义务。

9.2 第二十条

乙方在进行计划和设计时应遵守《([插入公司名称]关于建筑物管理的暂行规定》，并且如果在场地上建设的建筑物或设施牵涉到建设管理、消防、环境保护、绿化、环境卫生等问题，则在行动之前应将此等计划和设计提交政府部门审批。

9.3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在收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后六(6)个月内根据其计划开始建设工作，并应在二十一(21)个月内完工。

9.4 第二十二条

甲方应负责转让给乙方的场地之外场所的公共卫生和公共绿化等的建设和维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关管理费用。管理费用应为甲方已转让给乙方面积的所有维护费乘以乙方面积除以甲方已转让面积。前述甲方已转让的面积之总维护费用应不包括([插入地区名称]内甲方持有土地使用权但尚未转让给第三方的面积之维护费用。总维护费用应由双方合理达成一致。进而，乙方保留将此等维护费用交由独立会计师予以确认的权利(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该会计师认为总维护费用高于类似土地开发的正常费用，甲方应返还乙方多支付的部分，即甲方要求的总维护费用之和与独立会计师确定的费用之差。

9.5 第二十三条

在土地使用权有效转让期间，乙方应根据《上海市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办法》第22条向政府管理部门支付土地使用费。

10. 合同的延期和终止

10.1 第二十四条

在土地使用权期满时，如乙方拟继续使用场地的土地使用权，其可以向甲方申请延期。延期申请必须符合下列条款或条件：

1. 必须于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前六(6)个月将该延期之书面申请送达于甲方或政府授权的任何适当机关。
2. 必须于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前四(4)个月将有关投资审查机构同意乙方延期经营的文件送达甲方或政府授权的任何适当机关。

10.2 第二十五条

在收到乙方的延期申请后，甲方或政府授权的任何适当机关

不得在土地使用权转让期满前作出将该土地出租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

10.3 第二十六条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延期申请后，双方应以本“合同”为基础签订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并且：

1. 乙方有将新合同的期限限定为等于或少于五十(50)年的选择权；
2. 应按签定新合同时([插入地区名称]当时土地使用费的标准确定新的土地使用费。

10.4 第二十七条

如果在期满后未予延期，则乙方应在期满后一(1)周内将场地返还甲方。之后本“合同”将自动终止并且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处理场地上的建筑物和附着物。

附件e是乙方欲在场地上建设的建筑物之总体说明，如果在建设时建筑物符合“上海规定”第41条规定的标准建筑物，则甲方将在土地使用转让期满时无偿收回该建筑且不得要求乙方将此等建筑物从场地上拆除或清除。

10.5 第二十八条

如果乙方因特殊情况需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在拟议的终止日期前六(6)个月提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本“合同”可提前终止并且将就此事单独进行协商。

11. 违约责任

11.1 第二十九条

下列任一情况将构成甲方对“合同”的违约：

1. 未根据“合同”规定的时间表提供场地；
2. 提供的场地之条件不符合本“合同”或“土地使用权转让初步协议”的要求；
3. 违反了本“合同”任何其它规定；
5. 未安装乙方建设设施所需的公用设施，包括电力、水、雨水和卫生用水排水管道、并且在不晚于-----时提供至少一条或可能为两条电话线。乙方应不晚于-----向甲方提供建设开工所需的水、电力要求。

11.2 第三十条

下列任一情况将构成乙方对“合同”的违约：

1. 对场地的使用和处分与本“合同”中土地使用权转让要求之目的相冲突；
2. 未按照“合同”规定将场地返还甲方；
4. 违反了本“合同”任何其它规定。

11.3 第三十一条

违约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支付定额损害赔偿，按下述公式计算：

1. 每日定额损害赔偿应为-----美元。
2. 违约天数 = 自违反“合同”之日到纠正违约之日；
3. 定额损害赔偿 = 每日定额损害赔偿 x 违约天数。

在一方收到另一方关于违约并说明违约原因的通知、且该方未在十五(15)日内纠正违约之后才开始计算该方违约。

11.4 第三十二条

如果因违反本“合同”发生的实际损失高于定额损害赔偿，则违反本“合同”的一方应就实际发生的损失向另一方支付高于定额损害赔偿的补偿性损害赔偿。赔偿性损害赔偿应根据双方确定的实际经济损失计算，或由双方从合同履行所在地挑选的具有专业知识的有关机构确定。

11.5 第三十三条

在违反本“合同”后，如果无辜的一方希望继续履行本“合同”而不论定额损害赔偿或补偿性损害赔偿是否已支付，则违约的一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11.6 第三十四条

应在违约后十(10)日支付定额损害赔偿或补偿性损害赔偿。进而，在支付损害赔偿款项之日以后，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在违约持续存在的情况下继续支付定额损害赔偿或补偿性损害赔偿直至纠正此等违约。

11.7 第三十五条

乙方应谨慎开始和完成场地上的设施建设和项目活动。如果乙方的建设延迟，甲方可要求乙方告知延迟原因。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延迟原因并呈交工程图纸和其它证据证明其将完成设施建设和活动。应甲方要求，乙方应向甲方呈交修改后的施工计划以获批准。如果甲方诚信的认为乙方从事了土地投机买卖，因而双方无法就修改后的施工计划达成一致，双方应根据第12.5条的规定解决此争议。如果发现乙方从事土地投机买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格的百分之--- (---%)

作为罚金。进而，如果根据本条规定第二次发现乙方从事土地投机买卖，甲方有权重新占有场地并在没收抵押担保金和定额损害赔偿、补偿性损害赔偿、滞纳金和罚金后将付款退还给乙方(不包括利息)。

11.8 第三十六条

如果乙方把场地的使用性质从工业用途变更为其用途，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其在三十日(30)内恢复场地的工业用途。如果乙方不遵守甲方的要求，则为违约。乙方不得从事地产投机买卖活动。

11.9 第三十七条

以下任何一种情况将构成迟延付款并将就该到期付款征收滞纳金，按华尔街日报东方标准版于迟延付款第一日所公布的年度伦敦同业银行拆借利率加两个百分点(2%)计算：

- 1、乙方迟延支付到期土地使用权转让费，
- 2、任何一方迟延支付定额损害赔偿或补偿性损害赔偿。

12. 其他

12.1 第三十八条

如果一方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无法执行本“合同”中任何条款，受影响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应在十五(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的细节、原因及证明不能或延期履行“合同”原因的有效文件。双方应讨论以商定是否终止此“合同”或免除“合同”中的部分义务，或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将“合同”期限适当延长。为此目的，乙方因有关政府的作为或不作为而迟延或不能履行“合同”应免除责任。

12.2 第三十九条

如果本“合同”未就有关事项作出规定，双方可在商谈讨论后达成独立书面协议并将该协议纳入本“合同”。该书面协议或对“合同”的修改与“合同”具有同等约束力。

经双方书面同意可对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内容进行修改。但是，在修改生效前双方必须根据“合同”的原有条款履行彼此的义务。对本“合同”的修改应以书面形式。

12.3 第四十条

本“合同”在双方法定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由公证员公证后生效。公证费用将由双方共同承担。“合同”生效后，乙方应根据有关法规进行场地转让的登记程序。

12.4 第四十一条

双方应遵守在“合同”生效后由国家或上海市发布或颁布的与此“合同”有关的任何法律、法规的修订或新的法律、法规。在必要时双方应及时修改本“合同”以保证双方的合法权利及利益不受损害。

12.5 第四十二条

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争议可提交至本“合同”履行地的仲裁机构仲裁或本“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诉讼加以解决。

12.6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6)份，甲、乙方及公证员各持两(2)份。进而，本“合同”有六(6)份非正式文本，甲、乙方各持三(3)份。

12.7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以中英文起草。如果翻译存在分歧，以中文版为准。

12.8 第四十五条

乙方有权在场地上树立表明身份或管理、指导活动的标牌。

12.9 第四十六条

甲方在发布可能影响乙方在园区内正常经营或场地使用的有关([插入地区名称]或浦东新区的任何条例或规定之前，应咨询乙方并与其达成协议。此等条例或规定应较为合理并且不应无理限制乙方的经营或对场地的使用。

12.10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的结论、有效性、解释、履行和争议解决均受制于中国已公布且公开可得到的法律。但如果针对“合同”的某特定事项，中国尚没有任何公布的或公开可得到的法律，则应参考一般国际商业惯例。

12.11 第四十八条

双方之间所有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并可通过以下方式[(i)以邮寄方式发至被通知人，交付邮递，邮资预付并挂号或保证邮寄并要求回执;(ii)传真至被通知人;(iii)任何其他可提供通知书面内容的途径，包括电传或电报。

使用挂号或保证邮件提供通知的生效日期为回执上所显示的日期。传真通知的生效日期为送发传真所记录的收方传真的收到日，如果记录的时间为收方当地时间下午五点以后，通知则视为收方当地第二个工作日的上午九点收到。任何通过

其他途径所传递的通知应为实际交付收方的时间生效。以下地址应用为发送通知：

如果发至甲方：

如果发至乙方：

甲方： 代表

乙方：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转让合同书篇五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签订本合同以供遵守。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支付的时间为_____。

2、实物方式(一次或分次)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实物为_____ (具体内容见附件)。时间为_____。

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转让承包经营权的土地交付乙方。 交付方式为_____或实地一次性全部交付。

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 1、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有关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甲方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 2、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 3、乙方必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变更土地经营权证书，签订新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方能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
-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收益、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置权。
- 5、乙方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农业税费和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义务。
- 6、乙方必须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掠夺性经营，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 8、其他约定：_____。

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_____。
-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或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决，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
- 2、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发包方同意并经_____乡(镇)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备案(或鉴证)后生效。

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备案单位各执一份。

发包方(签章)：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转让合同书篇六

一、合同当事人双方：

甲方(出让人)：_____

乙方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

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二、合同标的：

甲方(出让人)自愿将 村 组 人土地有偿转让给乙方(受让人)。土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见附件《出让土地界址图》。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项下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为 元(小写 元)；

本合同项下转让土地面积为 亩。

四、付款方式：合同签订日以现金支付一次性交清。

五、双方责任

1、出让人根据法律的授权出让土地使用权，出让土地的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对其拥有宪法和法律授予的司法管辖权、行政管理权以及其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由国家行使的权力和因社会公众利益所必需的权益。

2、甲方确认其家人(包括父母亲及兄弟姐妹)对本合同项下的转让交易无任何异议，必须保证对该土地享有合法的使用权，且该土地不得存在任何权利瑕疵。否则，甲方应当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该土地转让后，乙方对该土地享有法律规定范围内的占有、使用、转租、收益和处分权，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加以干涉，若需办理相关法律手续，甲方应当无条件予以协助。

4、甲方必须承认转让后的土地世代代属于乙方。

5、乙方的继承人有权享有本合同项下的一切权利，甲方和甲方的继承人应当保证乙方及乙方继承人的权利不受侵犯。

7、若遇到村委会、村民小组干部换界或者国家政策性变化，均不影响本合同履行；

8、甲方(出让人)必须保证和维护乙方(受让人)利益。

9、该土地若被国家或村集体征用，所得收益和相关补偿概由乙方单独享有，甲方不得主张任何权利，且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实现上述权利。

六、违约责任：

当事人各方必须严格遵守本协议的各项条款。若甲方违约，甲方除了须退还乙方支付的全部土地转让金及相关支出外，应当另行赔偿乙方投资建房及建造相关设施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和造成的损失，除此之外，还须按违约时土地、地上建筑物和附着物三者市场价总和的10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违约，自愿放弃所支付的相关费用。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在该合同第八条进行协商补充，补充内容同样生效。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当事人各一份，见证人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九、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于 年 月 日在河南省商城县长竹园乡 村 组 人 签订。

甲方：(出让人)(章)： 乙方(受让人)(章)：

身份证： 身份证： 共有人： 共有人：

见证人：

年 月 日

土地转让合同书篇七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路____号的____亩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见附件)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三、乙方不得擅自转租本宗土地的使用权，如需进行转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得随意改变本宗土地状况和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及水、电、暖管网等设施，如确需改动或扩增设备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对有关设施进行改动或扩增设备时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协助，所需费用有乙方承担，否则，乙方应恢复原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环境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届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等清理干净。

九、租赁期限为____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采取按年支付先付后用的方式，年租金为____元，由乙方于每年____月____日交纳给甲方。如逾期交纳租金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

十一、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二、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土地转让合同书篇八

出卖方：(简称：甲方)代表人：

购买方：(简称：乙方)(简称：丙方)代表人：

为了互惠、互利、平等原则，经甲、乙、丙三方反复协商，甲方自愿将本社土地 现达成买卖合同如下：

一、甲方将本社土地 亩卖给乙方亿有，每亩价额为 元(大写：万元正)。

二、付款办法：

乙方一次性付给甲方60%的土地款，付丙方一次性40%的土地款。

三、甲、丙方出卖土地四至界限：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四、甲、丙方将土地出卖给乙方后，乙方在所买的土地上有自主经营权，甲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自主经营权。

如甲、丙方阻止、干扰乙方自主经营，造成后果由甲、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违约责任：

甲、乙、丙方任何一方违约，则按卖价总金额的两倍赔偿对方。

六、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自愿达成，无任何欺哄行为。系甲、乙、丙三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永不翻悔，经甲、乙、丙三方签字捺印后生效。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

代表人：

乙方

代表人：

丙方

代表人：

年 月 日